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文件

学发〔2022〕30号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教学区域 学生秩序管理规定

为加强教学区域管理，营造良好的学习环境，促进校风学风、绿色校园建设，特制定本规定。

第一条 教学区域需保持安静，不得嬉戏打闹、大声喧哗。

第二条 教学楼内不得随地吐痰、吐槟榔，不得随意丢弃垃圾，保持教学区域干净整洁。

第三条 不得将食物带入教学区域；不得在教学楼内吸烟、酗酒、寻衅滋事。

第四条 进入教学区域应衣冠整齐，严禁穿着拖鞋、超短裙、吊带装等进入教学楼。

第五条 教学楼内不得随意张贴通知、启事以及非学校官方认可的宣传。

第六条 自觉爱护教学区域公共设施，损坏公物者除经济赔偿外，根据学校相关管理规定，予以相应处分。

第七条 做节能减排、绿色低碳的践行者。节约用水、做到

随手关闭水龙头；节约用电，充分利用自然光照，减少使用高耗能用电设备，离开教室要随手关闭电源（照明灯、电扇、空调等）；要尽量避免“一人一教室全开灯”等资源浪费现象。

中南林业科技大学涉外学院学生工作处

2022年4月28日

